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C Healthcare**

**醫思健康**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8)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由醫思健康（「**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4)條而刊發。

###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本公司與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未能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核數費達成共識，故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九日起生效。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取得並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另一家專業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核數費建議，並認為另一家專業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核數費建議更具競爭力。評估有關核數費建議時，董事會亦考慮到經過合理期間後應轉換核數師。就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核數師已逾七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在得悉董事會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挑選本公司核數師的結論後，已辭去本公司核數師職務，而董事會已接受其辭呈。

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據董事會所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毋須就核數師辭任確認核數師是否認為存在與其辭任有關的任何情況而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未作出有關確認。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確認，本公司與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間並無意見分歧，

亦無與更換核數師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確認，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尚未開始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任何審閱或審核工作。董事會相信，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辭任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審核及刊發全年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多年來為本集團提供專業服務及支持表示感謝。

###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根據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議決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為本公司新核數師，自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九日起生效，以填補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辭任後的臨時空缺。安永的任期將持續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審核委員會評估委任安永為本公司新核數師時曾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安永的審核建議；(ii)安永的能力及才幹，包括其審核經驗；(iii)其獨立於本集團及客觀性質；(iv)其資源及能力，包括人力及時間；及(v)會計及財務匯報局頒佈的審計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 – 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核數師；及(v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頒佈的其他指引資料。

綜上所述，審核委員會已評估並認為安永符合資格並適合擔任本公司核數師。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安永獲委任為本公司新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醫思健康  
公司秘書  
蕭鎮邦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鄧志輝先生、呂聯煒先生及李向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陸韻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清楠先生、陸東先生及區雋先生。